



监管局关注物业广告可能令行业名声受损

(2014年5月7日) 地产代理监管局(监管局)关注到近日有物业广告涉嫌采用哗众取宠的手法宣传,倘若这些广告是由地产代理发出的话,则有可能令地产代理业界名声受损。监管局现正了解事件,并提醒地产代理业界,在发出物业广告时必须小心谨慎,避免使用可能令地产代理行业信誉及/或名声受损的手法。

近日传媒报道,一些物业广告上采用了经修改的人物照片,并采用哗众取宠的宣传语句,有丑化他人之嫌。监管局认为,地产代理应致力提高其专业形象及服务水平,在发出广告时应加倍审慎及以专业手法处理,避免做出令地产代理行业信誉及/或名声有可能受损的行为,因而违反监管局所发出的《操守守则》。

此外,监管局亦提醒地产代理,在广告上采用他人的照片作宣传物业之用,倘若未经该人士同意,有可能会引致相关人士采取法律行动。

- 完 -